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HAN'S CNC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大族數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0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深圳市大族數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大族數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楊朝輝先生

中國，深圳
2026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朝輝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建群先生、周輝強先生、杜永剛先生及黃麟婷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未識先生、李薇薇女士、辛國勝博士及夏麗雅女士。

证券代码：301200　　证券简称：大族数控　　公告编号：2026-079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经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14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2026 年 1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7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 A 股股份的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实施情况

1. 2026 年 11 月 18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143,4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29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6）。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6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2,269,55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641%，占公司 A 股总股本的 0.5266%，最高成交价为 137.50 元/股，最低

成交价为 122.4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94,265,483.5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 A 股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实际使用资金总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使用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时间及价格区间等与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均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五、回购股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A股股份数量为2,269,55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641%，占公司A股总股本的0.5266%。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出售完毕，则公司总股本及股权结构不发生变化；若回购股份未能实现出售，导致全部被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人民币普通股（A股）	430,988,241	88.14%	428,718,691	88.08%
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	5,803,617	1.19%	5,803,617	1.1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25,184,624	86.95%	422,915,074	86.89%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58,019,500	11.86%	58,019,500	11.92%
三、总股本	489,007,741	100.00%	486,738,191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公司具体的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1.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2. 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择机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的三年内出售完毕，尚未出售的回购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